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29

#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应该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公司治理工作，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相关工作的进展及成果，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刘海山先生、徐彩英女士、曹征先生分别提交的《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真实反映了 2019 年公司独立董事的实际工作，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审议《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期间，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进行了完整执行，有效达成了各项经营指标。经审议，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总结汇报了公司总经理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审议《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121,512,0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6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72,907,206.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真实、准确，并同意通过 2020 年度相关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计 117.59 万元，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必要性，董事会确认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并预计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3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长荆世平先生、董事荆京平女士、董事荆天平先生、董事夏琛女士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十二)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审议《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33

#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铭达”) 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关联董事荆京平、荆世平、荆天平、夏琛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恒铭达”或“子公司”）于 2019 年与公司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17.59 万元，其中，惠州恒铭达与关联法人恒铭达包装材料（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包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87.11 万元（包括关联采购产生金额 29.33 万元，关联销售产生金额 4.24 万，关联租赁产生金额 53.54 万元）；惠州恒铭达与公司关联自然人荆京平发生日常关联租赁 30.48 万元。

根据上年实际情况和 2020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0 年度惠州恒铭达与惠州包材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 200.00 万元，与荆京平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 100.00 万元，即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00.00 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上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0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0 年度惠州恒铭达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 3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交易内容 | 2020 年预计发生额 |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额 | 2019 年实际发生额 |
|---|---|---|---|---|---|
| 惠州包材 | 关联采购 | 原材料 | 60.00 | 8.7 | 29.33 |
| | 关联销售 | 水电 | 40.00 | 0.75 | 4.24 |
| | 关联租赁 |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 100.00 | 17.3 | 53.54 |
| 荆京平 | 关联租赁 |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 100.00 | 22.86 | 30.48 |
| 总计 | | | 300.00 | 49.61 | 117.59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与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根据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140.00 万元。2019 年，惠州恒铭达与惠州包材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 87.11 万元，未超过前述审议通过的预计发生总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交易内容 | 2019 年 | 2019 年 |
|---|---|---|---|---|
| | |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 |
| 惠州包材 | 关联采购 | 原材料 | 40.OO | 29.33 |
| | 关联销售 | 水电 | 30.OO | 4.24 |
| | 关联租赁 | 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 70.OO | 53.54 |
| 总计 | | | 140.OO | 87.11 |

2.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惠州恒铭达为满足在深圳设立分公司办公的需要，向关联自然人荆京平租赁其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289 号京基滨河时代广场 A 座 2802 室的使用权，作为惠州恒铭达深圳分公司的经营场所。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310.82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止。根据协议，首年租赁金额为每月人民币 80,000.00 元（含税），其后每年的月租赁金额在上一年基础上增加 5%。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发生 4 个月关联租赁费用，总计 30.48 万元，与经审议的协议金额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自然人

姓名：荆京平

关联关系：荆京平持有公司 559.4406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60%，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子公司总经理。

（二）关联法人

单位名称：恒铭达包装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金霖

注册资本：1359.8702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设计、生产、销售：纸箱、贺卡、文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纸质品、婚庆用品、玩具、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包装材料；生产：医用防护口罩、日用防护口罩、卫生材料、劳保用品；市场营销策划咨询；中药材保健贴生产、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沿河路地段（厂房）

关联关系：惠州包材为关联自然人荆京平 100%持股的公司。

关联方财务数据：2019 年度营业收入 2,260.50 万元，净利润 76.22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311.64 万元，净资产 1,616.21 万元（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助于保持公司经营稳定，具有一定商业合理性。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惠州恒铭达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及惠州恒铭达的独立性。

五、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此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9）。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此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0）。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一）《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36

#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 1568 号，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特别说明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于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计票结果。

三、提案编码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9.00 | 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以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 2020 年 5 月 12 日 16: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5.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 1568 号，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6.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荆京平

联系电话：0512-57655668

传　　真：0512-36828275

联系地址：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 1568 号

7.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

记手续。

8.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一）《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_____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 本单位出席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 / 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 / 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1.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9.00 | 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4. 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自然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法人股东）：

名称：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 / 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姓名或名称 | | | |
|---|---|---|---|
| 身份证号码 /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 |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是否本人参会 | | 其他联系人 / 方式 | |
| 备注 | | | |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947

（二）投票简称：铭达投票

（三）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表一：股东大会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9.00 | 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四）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全体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对单项非累积投票议案（提案 1.00 至 9.00），可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3.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0-041

#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19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19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项目 | 2019 年 | 2018 年 | 变化比例 |
|---|---|---|---|
| 营业收入（元） | 584,920,985.36 | 500,650,252.34 | 16.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65,821,807.95 | 126,009,016.04 | 31.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51,502,661.59 | 125,012,465.90 | 21.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70,185,126.03 | 131,206,677.29 | 29.7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1.39 | 1.38 | 0.7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1.39 | 1.38 | 0.7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10% | 25.93% | -10.83% |
|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变化比例 |
| 总资产（元） | 1,355,954,261.82 | 648,479,351.46 | 109.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216,710,983.88 | 548,920,477.93 | 121.66% |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58,492.10 万元，同比增长 16.83%；实现营业利润 18,910.95 万元，同比增长 32.98%；实现利润总额 19,289.94 万元，同比增长 33.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82.18 万元，同比增长 31.60%。

二、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 资　产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变化比例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366,443,074.66 | 195,447,363.33 | 87.4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00,000.00 | | |
| 应收票据 | 979,435.87 | 508,337.52 | 92.67% |
| 应收账款 | 295,420,818.88 | 260,217,780.95 | 13.53% |
| 预付款项 | 1,977,794.53 | 660,513.40 | 199.43% |
| 其他应收款 | 288,376.66 | 65,075.00 | 343.15% |
| 存货 | 44,816,197.69 | 36,704,081.59 | 22.10% |
| 其他流动资产 | 464,894,230.18 | 536,467.73 | 86558.38% |
| 流动资产合计 | 1,194,819,928.47 | 494,139,619.52 | 141.80%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固定资产 | 128,168,405.82 | 128,171,591.36 | 0.00% |
| 无形资产 | 12,787,711.40 | 13,367,046.56 | -4.33% |
| 长期待摊费用 | 5,204,255.34 | 5,631,861.64 | -7.5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22,123.41 | 3,404,783.77 | 9.3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1,251,837.38 | 3,764,448.61 | 198.9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61,134,333.35 | 154,339,731.94 | 4.40% |
| 资产总计 | 1,355,954,261.82 | 648,479,351.46 | 109.10% |

2019 年末资产总额为 1,355,954,261.82 元，较期初余额增幅 109.10%，其中流动资产较期初余额增幅 141.80%，非流动资产较期初余额增幅 4.40%，各项目增减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幅 87.49%，主要系本期经营性现金流增加及新增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幅 13.53%，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3、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幅 199.43%，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长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幅 343.15%，主要本期期末新增一笔应退设备款所致；

5、存货较期初增幅 22.10%，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公司加大了存货储备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幅 86558.38%，主要系本期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保本理财所致；

7、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幅变化较小，主要系本期在采购新设备的同时，淘汰了一些原有不再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旧设备；

8、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降幅 7.59%，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9、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幅 198.90%，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三、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分析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变化比例 |
|---|---|---|---|
| 流动负债： | | | |
| 应付账款 | 111,289,426.52 | 76,296,970.12 | 45.86% |
| 应付职工薪酬 | 15,571,242.25 | 12,791,723.73 | 21.73% |
| 应交税费 | 8,888,075.26 | 7,997,444.07 | 11.14% |
| 其他应付款 | 1,000,114.85 | 94,533.21 | 957.95% |
| 流动负债合计 | 136,748,858.88 | 97,180,671.13 | 40.7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2,494,419.06 | 2,378,202.40 | 4.8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494,419.06 | 2,378,202.40 | 4.89% |
| 负债合计 | 139,243,277.94 | 99,558,873.53 | 39.86%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121,512,010.00 | 91,134,007.00 | 33.33% |
| 资本公积 | 692,296,120.79 | 196,403,023.79 | 252.49% |
| 盈余公积 | 33,132,815.12 | 18,406,035.53 | 80.01% |
| 未分配利润 | 369,770,037.97 | 242,977,411.61 | 52.1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216,710,983.88 | 548,920,477.93 | 121.6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16,710,983.88 | 548,920,477.93 | 121.6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355,954,261.82 | 648,479,351.46 | 109.10% |

2019 年负债总额 139,243,277.94 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39.86%，股东权益合计 1,216,710,983.88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21.66%。各项目增减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　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幅 45.86%，主要系本期采购额增长所致；

2、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幅 21.73%，主要系本期员工薪酬增长所致；

3、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幅 957.95%，主要系期末新增一笔已计提尚未支付捐赠款所致；

4、　股本较期初增幅 33.33%，资本公积较期初增幅 252.49，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5、　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增长，主要系本期实现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四、利润表分析

| 项　目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变化比例 |
|---|---|---|---|
| 一、营业总收入 | 584,920,985.36 | 500,650,252.34 | 16.83% |
| 其中：营业收入 | 584,920,985.36 | 500,650,252.34 | 16.83% |
| 二、营业总成本 | 400,110,183.24 | 350,680,221.72 | 14.10% |
| 其中：营业成本 | 292,868,623.88 | 255,330,851.41 | 14.70% |
| 税金及附加 | 5,000,446.64 | 5,524,475.85 | -9.49% |
| 销售费用 | 39,434,532.45 | 30,168,494.80 | 30.71% |
| 管理费用 | 37,484,952.40 | 37,611,426.19 | -0.34% |
| 研发费用 | 30,144,433.32 | 25,620,200.74 | 17.66% |
| 财务费用 | -4,822,805.45 | -3,575,227.27 | 34.90% |
| 加：其他收益 | 4,055,926.16 | 875,763.56 | 363.1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751,901.60 | -2,173,500.00 | -502.6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916,725.03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855,538.96 | -6,460,628.19 | 6.1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63,115.07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89,109,480.96 | 142,211,665.99 | 32.98% |
| 加：营业外收入 | 4,500,000.00 | 2,525,334.53 | 78.19% |
| 减：营业外支出 | 710,064.37 | 54,303.81 | 1207.5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 | 192,899,416.59 | 144,682,696.71 | 33.33% |
| 减：所得税费用 | 27,077,608.64 | 18,673,680.67 | 45.0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65,821,807.95 | 126,009,016.04 |